

# 湖州中院出台三大司法惠民举措 降低诉讼、保全、执行评估成本

**Z** 通讯员 胡宣

为有效降低诉讼、保全和执行评估成本,湖州市中级法院出台了三大司法惠民举措。12月22日该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副院长胡新春对三项举措作了具体介绍。

## 八成以上民事案件减半预收诉讼费用

司法实践中,普遍采用全额预收诉讼费、结案时“多退少补”的费用收结方法,但对所有案件都一律采取全额预收诉讼费用,的确会增加人民群众的诉累,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司法获得感”。

为此,根据《民事诉讼法》中“简易程序可以减半收取诉讼费”的规定,湖州中院出台了《关于部分简易程序案件减半预收诉讼费用的规定》,对七类案件实行在“起诉时就直接预收一半诉讼费”的方式:一是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标的额在500万元以下的单一金钱给付案件;二是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的案件;三是追索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案件;四是劳动争议、人事争议案件;五是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案件;六是不涉及共同财产分割的离婚案件(第一次);七是经人民法院许可的其他案件。这项规定将于2017年1月1日在全市范围施行,初步统计,上述七类案件数量占民商事案件总数的80%以上,这些案件的当事人将享受诉讼费减半预收的实惠。

## 引入新型财产保全担保方式

财产保全可以有效防止对方当事人转移财产、逃避债务,保全手段有查封房屋和车辆、冻结账户资金和企业股权、扣押动产等。但也正因为财产保全对当事人的权益影响较大,为防止滥用必须要求申请人提供担保。常见方式是提供金钱担保,虽简便快捷,但会占用大量的当事人自有资金(一般是申请保全额的

20%),给提起诉讼的企业和个人带来较大的经济压力。鉴于此,湖州中院先后下发了确定首批、第二批为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的保险机构的《通知》,改变过去“以自有资产作为担保申请财产保全”的传统做法,允许2批7家保险机构和1家金融机构为财产保全提供责任保险担保,当事人在保险(金融)机构为其提供合格的“责任保险担保”后即可申请财产保全。

据统计,自6月1日《通知》施行以来,两级法院办理保险公司提供责任保险担保的保全案件402件,占财产保全案件的26%;担保金额10.35亿元,占被保全财产价值总额的37%。若根据金钱担保的保证金“一般不低于申请保全标的额的20%”的规定估算,已累计为申请人减少约2.07亿元的资金占用。

## 评估收费“就低不就高”原则

司法拍卖中,均须由中立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确定拍品的评估价,当事人也需向评估机构交纳一定的评估费用。为减少群众的评估费负担,并解决部分拍品无法卖出但群众仍需交纳较高评估费用的问题,湖州中院出台了《关于规范评估费用预交和结算的意见》。

《意见》确立了“就低不就高”的原则,即以成交价和评估价中较低的一项作为基数计算评估费;以物抵债的案件,以抵债价为基准结算评估费。同时,特别规定了“基本费制度”,即标的物经正常拍卖(变卖)程序后流拍且申请人放弃以物抵债的,评估机构不得按照评估价收取费用,仅能收取基本费(标的物在湖州地区以外或评估工作特别复杂导致成本支出较高等特殊情况的除外)。基本费参照最近一次评估行业最低收费标准结算,旧机动车评估每件计500元,其他评估每件计1500元。

“此外,考虑到案件性质和当事人经济情况,我们还将刑事附带民事案件的执行、财产刑执行、追缴赃物、退赔经济损失的执行以及经法院执行部门审核确认的当事人确有困难的等五种情形,纳入评估费缓交范围,并视标的物后续拍卖(变卖)成交与否,再行确定评估费用。”胡新春介绍说。

## “有股臭味”等评语 可成为质量问题线索

跨境电商国家监测中心在杭投用

**Z** 本报记者 王索妮 通讯员 朱辰

**本报讯** 今后,你对海淘产品的评价将更加重要。昨天上午,跨境电子商务检验检疫产品安全风险国家监测中心在杭州建成投用。该中心可利用网络机器人技术抓取消费者的评价信息,全面收集舆情信息,以便更快更早地发现质量问题。

据统计,我国跨境电商经营主体已超过5000家,跨境电商交易规模从2013年3.15万亿元到2015年的5.4万亿元,连续几年增幅都超过30%。预计到2020年,中国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将达到12万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约37.6%。

跨贸的快速增长给检验检疫监管带来新的挑战。2015年全国跨境电商产品风险监测发现不合格产品4789批,2016年上半年不合格产品2686批,同比增长12%,不合格率为8.6%;今年1—11月,全国仅邮路口岸就截获禁止进境物36164批,同比增长19.7%,疫情疫病和有害生物传播风险持续增加。

2015年8月,质检总局决定在全国第一个跨境电商综试区所在地——杭州设立“跨境电子商务检验检疫产品安全风险国家监测中心”。目前,国家监测中心创建的跨境电商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网,已完成“一张网、六大平台、九个系统”信息化应用软件研发一期建设任务,实现了从无到有的跨越式发展,今年7月进入试运行。

“这个进口化妆品里有股臭味”“这个海淘奶粉宝宝吃了拉肚子”……这些常见的消费者评语现在因为出现了“臭味”“拉肚子”等关键词被国家监测中心的网络机器人关注。别以为这种关注只是个形式,前段时间,网络机器人在对某跨境电商平台消费者评论信息进行分析时就发现了一款问题奶瓶。对此,检验检疫部门立即采取措施,促使电商平台对这款奶瓶实施下架、召回、退款等处理。

浙江检验检疫监测中心副主任徐进告诉记者,利用网络机器人技术,国家监测中心对境内外34个官方网站与电商平台进行数据信息采集与监控,自动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整理、清洗和存储,为大数据分析提供基础数据。试运行以来,国家监测中心已提供跨境电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850起,被检验检疫监管部门评定为重要风险信息的有42起,一般风险808起。2017年,国家监测中心还将对接内部相关业务系统12个,主要跨境电商平台15个,国内外主要网络站点100个,真正形成跨境电商大数据中心。

# 她是怎么让“不可能”变成“可能”的 记湖州吴兴区检察院公诉科科长魏冠卿

**Z**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史隽

一头长发,笑起来嘴角还有两个浅浅的酒窝——初次见湖州吴兴区检察院公诉科科长魏冠卿,很难把这个看上去优雅文气的她和法庭上思路清晰、唇枪舌剑、行事果断的女公诉人划上等号。但是,熟悉她的人都知道,别看魏冠卿个子小小的,可一站上公诉席就仿佛全身充满了能量,蓄势待发,那些在别人眼里“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到她这里也都变成了“可能”。

## 她完成了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身为检察官,魏冠卿知道自己每办理一个案件的分量。在日常的案件审查中,她是出了名的细致入微。

在办理黄某故意伤害案中,被告人黄某的营运车与一辆电瓶车碰撞,双方争吵中黄某拿出砍刀,将对方砍成重伤。但提审时,黄某并不承认砍人事实,其家属也联系了20多人声称他们都是目击证人,都没有看见黄某砍人。

黑就是黑,白就是白。为了查清事实,当时正在孕期的魏冠卿连续十多天到全省各地取证,最终查清了黄某故意伤害的犯罪事实,依法对黄某等人提起公诉。

办理张某等17人网络诈骗案时,该案的第一犯罪嫌疑人张某一直零口供,案中各犯罪嫌疑人也都是在QQ上联系,互不认识,案件办理仿佛走进了“死胡同”。但魏冠卿并不退却,她仔细审查案卷,认真分析张某口供,结果发现了其自相矛盾之处。同时,还向专家请教网络及计算机知识。经过努力,魏冠卿不仅找到了张某参与诈骗犯罪的充分证据,还发现了其存在的信用卡诈骗犯罪情节。一直零口供的张某见罪行败露,也只好开口。案件判决后,公安侦查人员佩服地说:“没想到这个看起来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在你这里竟然如此顺利。”

## 不放纵一名罪犯也不冤枉一名好人

在魏冠卿看来,公诉人不仅代表国家指控犯罪,还是社会公平正义的守护人,“不能放纵一名罪犯,也不能冤枉一名好人”。

在办理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原局长张某受贿案时,检察机关查明张某某受贿次数多达300余起。因为时间跨度大,张某某对大部分受賄数额和受賄时间都已记不清。为了查清受賄事实,魏冠卿日夜审查案卷,撰写了长达25页、1万余字的阅卷笔记。

第一次提审,面对一声不吭、一直拿着自己的辩解材料一页一页在翻的张某某,她耐心等待,直到张某某翻完辩解材料最



魏冠卿(中)在工作中

后一页,她才开始讯问。魏冠卿的耐心让张某某感受到了发自内心的尊重。对于提审,他也不再抗拒,一一如实作答。

经过三次提审,张某某打心眼里佩服这个尊重事实、不枉不纵的女检察官。法庭上,他对指控的300余起受贿事实供认不讳,案件得以顺利判决。

## 为群众心中多一份安全感

魏冠卿的坚韧执着和刚正不阿,也深深地影响着她所在的公诉团队。在湖州市,这个承担着全市最繁重的办案任务,人均办案数、审结数年年全市第一的“劳模”团队,也是湖州市检察机关的荣誉团队,拥有省级青年文明号、全省优秀公诉团队等荣誉。魏冠卿也先后4次荣立个人三等功,获评省政法系统百佳办案能手、省优秀女检察官、湖州市优秀公诉人、湖州市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我们努力工作一天,多办一起案件,就可能给群众多增加一份安全感。”魏冠卿说,虽然基层检察院办案压力大,但是这份检察情结一直支撑着她。她也愿意始终守着这份情结,在守护公平正义的路上,一直走下去。



## 浙江全力查处 涉嫌垃圾非法倾倒行为

**Z** 通讯员 杨贲江

**本报讯** 12月21日晚,有媒体报道长江口非法倾倒垃圾来源涉及我省海盐等地。浙江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根据主要领导指示要求,迅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成立专项工作组,组织环保、建设、公安、海事等力量,分赴上海、江苏两地对接案件协查、侦办工作,对涉嫌危害环境及其背后是否存在黑色产业链等违法犯罪行为一查到底、严厉打击。

我省第一时间与上海、江苏、安徽等兄弟省市沟通,达成协作机制,加强区域联防联控,严厉杜绝危害环境的问题继续发生。省环保厅、省建设厅负责人赶赴嘉兴开展有关调查处置工作。

嘉兴市委、市政府迅速反应,采取措施。公安部门立即介入,与上海、江苏警方对接,进一步查找倾倒的垃圾来源及其背后是否存在黑色产业链,案件正在全力侦办过程中。环保部门迅速与上海环保部门对接,建立协作机制,避免污染事件扩大。城市建设、综合执法部门对生活垃圾清运的全链条进行检查。卫生部门迅速对嘉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排查,重点调查医疗废物管理情况。

下一步,我省与上海、江苏等地有关部门将继续保持密切沟通,对接配合做好案件调查处理等相关工作,及时查清事实,依法严厉打击。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警钟

反对邪教 共建平安

